



金越交通

NEEQ : 831150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GINYO TRANSPORT FACILITIES CO., 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8 年度，公司获得吉林省科技小巨人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 JLXJR 第 0235 号。

长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长工信发〔2018〕261 号

关于认定 2018 年长春市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工信局（经济局、发改局）及有关企业：

根据《长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关于做好 2018 年长春市工业发展（民营经济）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长工信发〔2018〕189 号）的要求，各县（市）区、开发区积极认真组织企业申报，进行了初审。市工信局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核，并对部分企业进行了实地踏查，组织了长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家评审认定会。结合以上工作并依据专家评审意见，对认定为长春市“专精特新”的中小企业进行了公示，现按程序认定吉林诚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等 51 户中小企业为长春市“专

2018 年度，公司被认定为 2018 年长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0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3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金越交通	指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职工代表大会	指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指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泰德地产	指	吉林省泰德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金豆不锈钢	指	长春长客金豆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金豆集团	指	金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豆市政	指	长春市金豆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长客股份	指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车	指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四平金越	指	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
成都金越	指	成都金越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指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贯通道	指	连接列车两端的中间部分,又称风挡
报告期、本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德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淑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自 2010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因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故政府审批部门采取“三年一复审，六年一换证”的方法。2016 年 11 月 1 日，公司经过重新认定后继续获得编号为“GF201622000037”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 15%税率的所得税优惠政策。上述税收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和促进作用。但若国家有关政策发生变动，公司未来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存在着不确定性，一旦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将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因税收政策变化而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
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金明南先生持有公司 83.24%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现任公司董事长。若控股股东金明南利用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轨道客车制造企业，其所处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依赖度较高，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波动将会给公司的发展带来较大影响；政府机构改革形成的新机制与新政策将给公司的市场开拓和产品营销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城际铁路、城市地铁造修体系的布局对企业的管理方式、运作模式及协调能力等都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并对公司形成新的挑战。

重大资产不稳定风险	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告的《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中，关于兰家大街 3950 号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事项，截止本年报披露时点时仍在办理中。故公司此重大资产不稳定风险仍然存在。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p>2018 年、2017 年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元 184,404,798.07、164,690,829.49 元，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64.44%、93.76%。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以 1 年以内为主，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1 年内应收账款所占比例为 88.53%。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虽然公司已按照坏账准备政策提取了坏账准备，但仍不排除因客户信用恶化导致坏账准备提取不足和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强和完善业务承接、合同签订、履约、资金结算的内部控制，建立并执行谨慎合理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严格的应收账款催收制度以及应收账款回收率与销售人员绩效挂钩的业务考核机制，以此降低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另外，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情况，逐步实现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收款，实现应收账款的及时收取。</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INYO TRANSPORT FACILITIES CO., LTD. [GINYO]
证券简称	金越交通
证券代码	831150
法定代表人	金明南
办公地址	长春市兰家大街 3950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刘迎军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431-81054022
传真	0431-81054007
电子邮箱	yingjun.liu@jlginyo.com
公司网址	http://www.jlginyo.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长春市宽城区兰家大街 3950 号金越交通 邮政编码： 13011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 年 3 月 25 日
挂牌时间	2014 年 9 月 2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代码：C37）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铁路客车高中低档座椅、城市轨道座椅、卧铺、风挡、贯通通道的生产与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做市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75,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3
控股股东	金明南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金明南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00066879869X2	否
注册地址	长春市兰家大街 3950 号	否
注册资本（元）	75,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财达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庄家金融大厦 2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健、姬英斌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化

原董事会秘书刘迎军于 2019 年 2 月 3 日任职已到期，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强为董事会秘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8,270,134.94	176,018,523.84	63.77%
毛利率%	29.51%	34.6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29,439.54	14,119,306.44	116.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904,137.38	13,105,594.60	6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7.71%	9.7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68%	9.09%	-
基本每股收益	0.41	0.20	10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30,717,724.97	367,692,337.07	17.14%
负债总计	234,005,308.73	201,609,360.37	16.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6,712,416.24	166,082,976.70	18.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62	2.23	17.49%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55.90%	51.00%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54.33%	54.83%	-
流动比率	136.46%	148.40%	-
利息保障倍数	4.97	11.8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78,601.61	-100,253,574.41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5	1.22	-
存货周转率	4.71	2.81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7.14%	52.3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3.77%	23.32%	—
净利润增长率%	116.93%	6.86%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75,000,000	75,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51,285.27
计入当期收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4,300.00
债务重组	886,847.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026.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处置子公司收益)	6,773,602.4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265,061.36
所得税影响数	1,565,236.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699,824.51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	------------	--------------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13,500,000.00			
应收账款	164,690,829.4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8,190,829.49		
应付票据	18,083,098.80			
应付账款	56,177,364.0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4,260,462.88		
应付股利	2,150.00			
其他应付款	101,227,998.02	101,230,148.02		
管理费用	25,775,879.10	17,600,035.67		
研发费用		8,175,843.4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专业致力于轨道客车内饰件产品及风挡产品，是集产品研发、采购、制造、销售、售后服务为一体的专业化服务商。目前公司不仅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服务，同时也为全球最大的轨道客车制造商全球庞巴迪运输公司、阿尔斯通运输公司以及澳大利亚 Downer EDI 公司提供轨道客车产品的服务。公司产品目前在中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美国、阿根廷、摩洛哥、英国、比利时、德国、法国、乌兹别克斯坦、伊朗、孟加拉、巴基斯坦、俄罗斯、沙特阿拉伯、安哥拉、斯里兰卡、马来西亚、韩国等国家广泛应用。公司具备独立的设计，制造及出口能力，拥有省级研发中心及 3 个独立实验室，对公司生产的产品进行实验和验证。目前公司拥有 27 项专利权，是长春市的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是吉林省的高新技术企业，同时也是省级 AAA 级信用企业，公司通过了全球轨道客车系统的 IRIS 体系认证。公司通过强大的设计能力和试验能力能够针对客户不同的要求提供专业的服务，通过专业的研发队伍和销售队伍，通过实地洽谈、参加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为客户提供轨道客车内饰产品的开发、制造及维护等服务来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按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分类，属于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代码：C37）。

（一）销售模式 公司业务通常由市场部的销售人员采用直销方式进行销售，通过实地洽谈、参加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多种方式来取得业务合同。合同签署后，由公司项目部根据客户需求，进行整体布置和安排，并下发项目计划，各相关部门按照项目计划对产品进行设计、制造、交付、售后等方面的工作。

（二）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轨道客车的座椅、卧铺、风挡/贯通道等产品的销售收入。此外，公司还为客户提供一些售后服务和产品维护获取收入。公司的商业模式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288,270,134.94 元，较去年同期增幅 63.77%。公司实现净利润 30,629,439.54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6,510,133.10 元。公司总资产 430,717,724.97 元，较本期期初增幅 17.14%。净资产 196,712,416.24 元，较本期期初增幅 18.44%。公司在交付、质量、服务方面均圆满达到了客户满意，同时，企业内部的成本控制、质量改善、技术创新等均按计划得以深化。截止本年报公告日，公司已建成拥有一家省级研发中心，并逐步通过引进专业技术、质量管理、企业管理等

相关人才，达到进一步强化企业团队建设的目的。

差异原因：

1、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88,270,134.94 元，同比增加 63.77%。增长原因为公司今年的销售客户（主要为中国中车）对座椅、贯通道等产品的需求比去年同期增加，从而导致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 63.77%。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公司将会继续以中国中车下属青岛四方和长客股份两大主机厂为基础，并辐射两大主机厂在各地的公司，努力开拓市场，从而保证公司销售业务的稳步增长。同时除在长客股份开发清障器、铰接项目以外，还计划在成都子公司开发车体大部件等新产品市场。

2、报告期内，净利润 30,629,439.54 元，同比增加 16,510,133.10 元。主要原因为：本期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 112,251,611.10 元。按本期毛利率 29.51%计算，因销售增加而增加的毛利额为 33,125,450.44 元。故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为本期净利润增加的主因。

3、本期总资产增加 63,025,387.90 元、增加 17.14%。主要原因是成都金越处于建设期，需要购入设备等。

（二）行业情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的主管部门是中国国家铁路局和中国铁路总公司。其中，中国国家铁路局组织拟订和监督实施铁路技术标准、铁路运输和工程建设市场秩序、政策措施等，并负责铁路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中国铁路总公司负责铁路运输统一调度指挥，拟订铁路投资建设计划，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管理建设项目建设工作。我国铁路运输设备制造行业的公司在国内的生产、销售主要依赖中国中车的订单，市场处于寡头垄断阶段，竞争还不是很充分。未来具备持续技术优势和服务优势，并且拥有行业资源和良好沟通能力并且得到中车集团认可的企业有望在行业中脱颖而出。行业管理体制上表现为在国家宏观产业政策指导下的行业自律管理。

二、行业法律法规和标准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铁路安全管理条例》（2013 年 8 月 1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39 号公布）等。行业的规范性文件有：《铁路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暂行办法》（国铁工程监〔2014〕6 号），《铁路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暂行办法》（国铁工程监〔2014〕3 号），以及《国家铁路局科技研究计划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的国务院文件有《国务院关于改革铁路投融资体制加快推进铁路建设的意见》（国发〔2013〕33 号）等。主要的行业标准为《动车组乘客座椅》（TB/T 3263-2011），该标准适用于动车组乘客用座椅，其他铁道车辆客室座椅可参照适用。

三、行业竞争情况

（1）竞争特点 铁路运输设备制造行业具有资本密集型、技术密集型以及规模经济等特征，市场份额集中掌握在少数大企业手中，行业进入壁垒较高。此外，随着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市场需求将呈多样化、复杂化的发展趋势，技术先进的新产品的出现将对现有产品构成较大的威胁。

（2）行业竞争态势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列车座椅、风挡，历史上曾经在中国轨道客车座椅市场占有较高的份额。随着轨道交通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中出现了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优秀企业，成为了公司的竞争对手，其中代表性企业如：上海坦达轨道车辆座椅系统有限公司、青岛欧特美股份有限公司、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行业有利因素

（1）“一带一路”宏伟战略的实施 “一带一路”作为中国的国家战略，对中国的自身发展，对中国在世界经济舞台上扮演的角色自不必说。那么，作为带动经济发展的“龙头”行业，铁路在“一带一路”的大构想、大发展背景下机遇存在以下三个方面的影响：首先，促进中国铁路在西部地区的快速发展。铁路基础设施一直是西部地区发展的软肋，高铁更是如此。随着“一带一路”战略计划的逐步实施，西部的铁路基

础建设需要得到进一步补强和完善，铁路在西部地区的建设速度和力度将会进一步加强，并将会迎来一个快速发展时期。其次，带动中国铁路制造实质性走出国门。无论是习近平总书记，还是李克强总理，都把中国高铁作为外交的“名片”来进行宣传、推销，这对中国铁路走出国门，无疑会产生一个巨大的推动作用。

（2）十三五规划 国家在“十三五”规划中明确指出“坚持绿色发展，着力改善生态环境”、“要推进交通运输低碳发展，实行公共交通优先，加强轨道交通建设，鼓励自行车等绿色出行。实施新能源汽车推广计划，提高电动车产业化水平。提高建筑节能标准，推广绿色建筑和建材。”。根据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在“十三五”期间，国家将继续完善高速铁路网，还将建设大批高速铁路通道，拓展区域连接线。

（3）党的十九大报告中习总书记提到交通强国，让中国高铁引领世界是中国人民的梦，建设交通强国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内在需要，交通运输一头连着生产，一头连着消费，是实体经济的重要一环，是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支撑。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有利于在创新引领、绿色低碳、共享经济等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增强经济发展新动能。总之，国家十分重视铁路的建设，在政策上和资金投入上都予以了有力的支持，这对于依赖国家在铁路项目投资的铁路运输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是十分有利的。

五、行业不利因素

（1）铁路和城轨的建设周期长 由于铁路和城轨的建设周期长、涉及环节多，每年建设投资完成额中用于轨道车辆采购的金额会出现一定波动，订单也会随之波动，这使得公司的收入不稳定。

（2）铁路企业资金紧缺 由于铁路企业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但是大多融资渠道比较单一，通常都是通过银行贷款来弥补资金的短缺，缺少股权融资渠道，这导致了铁路企业目前负债率很高，建设资金紧缺，银行贷款方面未见相关有利政策，而民间资本、债券、信贷等只能是起到补充作用。

（3）地方政府资金紧缺 城轨的投资建设权力已经下放到地方政府，可是地方政府也存在资金短缺问题（土地收入减少）。

（三）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269,385.43	2.19%	38,464,487.68	10.46%	-73.30%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225,888,130.59	48.19%	178,190,829.49	48.46%	26.77%
其他应收款	15,406,546.77	3.58%	6,197,976.55	1.69%	148.57%
存货	46,278,711.38	9.87%	40,010,409.90	10.88%	15.67%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57,906,851.06	12.35%	34,864,450.49	9.48%	66.09%
在建工程	12,349,983.85	2.63%	1,464,069.09	0.40%	743.54%
无形资产	29,120,684.73	6.21%	21,864,459.72	5.95%	33.19%
短期借款	0	0%	0	0%	0%
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	97,430,010.64	20.79%	74,260,462.88	20.20%	31.20%
其他应付款	103,019,390.32	23.92%	101,230,148.02	27.53%	1.77%
长期借款	0	0%	0	0%	0%

资产总计	430,717,724.97		367,692,337.07	-	17.14%
------	----------------	--	----------------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余额比期初减少了 73.3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期末成都金越筹集的资金已完全使用，导致期末货币资金较 2017 年减少。

本年资产增幅较去年增加 17.14%，原因是成都金越处于建设期，需要兴建厂房、购入设备等。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较去年增加了 26.77%，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较去年有所增加，导致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有所增加。

其他应收款变动比例为 148.57%，主要原因是 2018 年购入资产保证金增加。

固定资产较上年有所增加，比例为 66.09%。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成都金越一期厂房完工以及机器设备调试完毕转入固定资产 2,221.84 万元形成。

无形资产变动比例为 33.19%，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成都金越土地入账 800 万元形成的。

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变动比例为 31.20%，主要原因是公司把承兑汇票抵押给银行办理折票业务增加 2,845 万元。

其他应付款变动比例为 1.77%，主要原因是向关联方吉林省金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增加造成。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88,270,134.94	-	176,018,523.84	-	63.77%
营业成本	203,191,922.04	70.49%	114,978,793.19	65.32%	76.72%
毛利率%	29.51%	-	34.68%	-	-
管理费用	24,444,516.18	8.48%	17,600,035.67	10.00%	38.89%
研发费用	7,976,986.82	2.77%	8,175,843.43	4.64%	-2.43%
销售费用	8,040,147.77	2.79%	6,859,386.47	3.90%	17.21%
财务费用	10,530,633.01	3.65%	2,176,373.29	1.24%	383.86%
资产减值损失	5,601,576.57	1.94%	6,082,866.28	3.46%	-7.91%
其他收益	1,504,300.00	0.52%	200,000.00	0.11%	652.15%
投资收益	6,773,602.41	2.35%	0	0%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951,285.27	0.33%	108,056.11	0.06%	780.36%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34,576,994.22	11.99%	17,752,010.29	10.09%	94.78%
营业外收入	1,039,323.68	0.36%	610,366.07	0.35%	70.28%
营业外支出	3,450.00	0.001%	31,268.93	0.02%	-88.97%
净利润	30,629,439.54	10.63%	14,119,306.44	8.02%	116.9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8,27.01 万元,同比增加 63.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2.94 万元,同比增加 116.93%;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41 元/股。

差异原因:

1、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88,270,134.94 元,同比增加 63.77%,主要原因为本年出售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 1-9 月份实现销售的钢绞线收入 6,651.05 万元(该公司 2017 年度未实现销售收入),另外不锈钢座椅收入较 2017 年增加 5,274.29 万元。

2、报告期内,净利润 30,629,439.54 元,同比增加 16,510,233.10 元,增幅 116.93%。主要原因为: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112,251,611.10 元、增幅 29.51%,本期毛利率为 29.51%,由于销售增加而提高毛利额 3,312,545.04 元。故公司销售收入增长为净利润增加的主因。

3、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为 203,191,922.04 元,同比增加 76.72%。原因是 2018 年并入四平金越 1-9 月份报表,四平金越 1-9 月份收入为 66,510,477.45 元,主营业务成本 62,752,074.32 元,占收入 94.35%,四平金越主营业务成本过高造成营业成本本期与上年同期变动比例较大。

4、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为 10,530,633.01 元,去年同期 2,176,373.29 元,同比增加 383.86%,原因是 2018 年借款较 2017 年增加 12,268 万元且 2017 年借款期限短于 2018 年。

5、报告期内其他收益为 1,504,300.00 元,去同比增加 1,304,300.00 元,增幅 652.15%。原因是公司 2018 年先后取得各种政府补贴 108 万元及清洁能源补贴 42 万元,导致其他收益增长幅度较大。

6、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 780.36%,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处置固定资产 95.10 万元,较 2017 年 10.8 万元增加 84.30 万元。

7、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变动比例为 70.28%。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债务重组所得 88.68 万元。

8、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减少 88.97%,原因是公司加强管理,减少营业外支出造成的。

9、本期销售费用增加 17.21%。主要原因是公司招待费的增加,而招待费用的增加是因为公司为了维持老客以及获得新客户,从而取得订单而发生的各种费用增加导致的。

10、本期管理费用增加 38.89%。主要原因为成都金越公司增加装修、地面硬化等费用以及成都金越公司人员工资增加的原因,导致管理费用有所增加。

11、研发费用与去年基本持平,较去年降低 2.43%。主要原因是公司继续对科研项目的投入,加强自主创新,公司持续加大新项目研发工作,以及研发队伍的扩充,通过对产品核心技术的升级改良,提升了产品稳定性和适用性,更提高了公司核心技术竞争力,有利于公司不断拓展销售渠道,保证未来的现金流入,对生产经营具有积极影响。

(2) 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6,171,246.54	175,652,555.70	62.92%
其他业务收入	2,098,888.40	365,968.14	473.52%
主营业务成本	201,499,678.34	114,910,320.11	75.35%
其他业务成本	1,692,243.70	68,473.08	2,371.4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座椅	12,951,663.89	4.49%	33,285,539.53	18.91%
不锈钢座椅	85,700,053.06	29.73%	30,657,967.40	17.42%
贯通道	101,605,912.84	35.25%	73,167,871.77	41.57%
钢绞线	66,510,477.45	23.07%	0	0%

其他	21,502,027.70	8.46%	38,907,145.14	22.10%
合计	288,270,134.94	100%	176,018,523.84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不锈钢座椅、贯通道营业收入较去年有大幅度提升,其比例均超过 10%,原因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政策影响,高速铁路以及地铁行业迅速发展,使得不锈钢座椅、贯通道逐年增加。钢绞线实现收入为 66,510,477.45 元,占收入 23.07%。原因是四平金越实现了 1-9 月份钢绞线销售。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37,056,363.11	82.23%	否
2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5,722,255.30	1.99%	否
3	沈阳华裕商贸有限公司	4,937,517.32	1.71%	否
4	Bombardier Transportation Belgium	4,275,647.42	1.48%	否
5	辽阳久鑫贸易有限公司	4,412,901.17	1.53%	否
合计		256,404,684.32	88.9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营泰丰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3,271,549.65	4.74%	否
2	大连昱羿科技有限公司	2,461,538.46	3.57%	否
3	长春市四海特钢经贸有限公司	1,999,438.07	2.90%	否
4	河北申联密封件有限公司	1,702,689.50	2.47%	否
5	清河县弘丰车辆零部件有限公司	1,143,622.58	1.66%	否
合计		10,578,838.26	15.34%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78,601.61	-100,253,574.41	9.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7,742.36	-8,984,443.39	52.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52,807.23	125,632,480.36	-2.53%

现金流量分析: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470.67 万,变动比例为 52.39%。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较去年降低。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长春长客金豆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股权于 2010 年 12 月 25 日转让至金越交通名下，201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从而长春长客金豆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正式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原定吸收合并金豆不锈钢后，金豆不锈钢注销法人资格。由于金豆不锈钢此次吸收合并前签署的部分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注销手续未能办理，因此变更为金明南以金豆不锈钢股权增资，增资后，金豆不锈钢成为金越交通全资子公司。长春长客金豆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法定代表人：金明南；主营业务：不锈钢制品，铁路客车折棚风挡 X**；注册资本：600.00 万元；金越交通对此公司的持股比例 100.00%；金越交通对此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100.00%；统一社会信用代码：220109020003853。长春长客金豆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年度资产总额 31,943,080.80 元、年度负债总额 1,400,2937.82 元、年度所有者权益总额 17,940,142.98 元、年度营业收入 20,464.65 元、年度净利润-68,716.17 元。

2017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金越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名称为准），注册地为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县石板滩工业园区川丰路，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成都金越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年度资产总额 64,734,293.65 元、年度负债总额 45,281,359.19 元、年度所有者权益总额 19,452,934.46 元、年度营业收入 8,298,804.73 元、年度净利润-303,961.52 元。

2017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名称为准），注册地为四平市铁东区幸福街 599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年度资产总额 0 元、年度负债总额 0 元、年度所有者权益总额 0 元、营业收入为 66,510,447.45 元、年度净利润-4,869,306.18 元。

2018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以人民币 38,000,000.00 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吉林省泰德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四平金越已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9 年 1 月 2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2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 2018 年 6 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

15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利润表中“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变更前应收票据为13,500,000.00元、应收账款为164,690,829.49元；变更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为178,190,829.49元。

变更前应付票据为18,083,098.80元、应付账款为56,177,364.08元；变更后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为74,260,462.88元。

变更前应付股利为2,150.00元、其他应付款为101,227,998.02元；变更后其他应付款101,230,148.02元。

变更前为管理费用为25,775,879.10元；变更后管理费用17,600,035.67元、研发费用为8,175,843.43元。

以上变更对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没有影响。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吉林省泰德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至此公司不再持有四平金越股权。四平金越已于2018年12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9年1月2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八) 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按时纳税、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立足本职尽到了一个企业对社会的企业责任。

三、持续经营评价

近年来，随着国家“一带一路”宏伟战略的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启动，十九大战略目标的指引，对铁路运输装备的需求将稳步增长。持续增长的运输装备需求是影响公司持续盈利的重要因素。同时，公司将加大技术创新的力度，并在维护好现有优质客户资源的同时加大新客户的开发力度，确保根据目

前的经营模式，公司在未来几年内可以保持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公司自 2010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因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故政府审批部门采取“三年一复审，六年一换证”的方法。2016 年 11 月 1 日，公司经过重新认定后继续获得编号“GF201622000037”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享受 15%税率的所得税优惠政策。上述税收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和促进作用。但若国家有关政策发生变动，公司未来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存在着不确定性，一旦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将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因税收政策变化而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扩大公司实力，增强公司收入规模，同时努力降低经营成本，提高盈利水平，减少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对公司净利润产生的影响

2、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金明南先生持有公司 83.24%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现任公司董事长。若控股股东金明南利用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金明南先生报告期内控股地位未发生变化，故此风险持续存在。

应对措施：为降低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还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经营意识，督促大股东遵照相关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3、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轨道客车制造企业，其所处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依赖度较高，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波动将会给公司的发展带来较大影响；政府机构改革形成的新机制与新政策将给公司的市场开拓和产品营销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城际铁路、城市地铁修体系的布局对企业的管理方式、运作模式及协调能力等都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并对公司形成新的挑战。金越交通所处行业决定了公司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依赖度较高，本报告期公司经营范围、商业模式、产品结构等没有重大变化，故此风险持续存在。

应对措施：主要通过与国家有关部门、轨道客车制造企业积极主动的沟通，及时搜集国家政治、经济、行业、法律、环境等信息，分析市场需求的变化，做好市场走向趋势的研究与预测，及时根据国家产业政策的动向调整公司规划，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加强公司技术创新能力，与国内外客户保持良好可持续合作关系，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等措施应对风险。

4、重大资产不稳定风险。2015 年 4 月 10 日公告的《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中，关于兰家大街 3950 号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事项，截止本半年报披露时点时仍在积极办理中。故公司此重大资产不稳定风险仍然存在。

应对措施：首先，公司将根据政府的相关文件、批复，积极办理兰家大街 3950 号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事项。其次，公司已取得长春高新区超越大街 42,202.00 平方米国有土地的使用权，并取得了该土地上 9,735.78 平方米建筑物的房屋所有权。如公司兰家大街 3950 号土地被征收后因重新规划而面临拆迁，公司可选择以该处土地作为生产经营场所。

5、应收账款回收风险。2018 年、2017 年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 184,404,798.07 元、164,690,829.49 元，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64.44%、93.76%。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以 1 年以内为主，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1 年内应收账款所占比例为 88.53%。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虽然公司已按照坏账准备政策提取了坏账准备，但仍不排除因客户信用恶化导致坏账准备提取不足和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强和完善业务承接、合同签订、履约、资金结算的内部控制，建立并执行谨慎合理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严格的应收账款催收制度以及应收账款回收率与销售人员绩效挂钩的业务考核机制，以此降低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另外，公司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资金情况，逐步实现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收款，实现应收账款的及时收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二. (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115,500,000.00	83,476,043.72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120,000,000.00	51,092,942.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6. 其他	0	0
总计	235,500,000.00	134,568,985.72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 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吉林省泰德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以现金的支付方式购买泰德地产的设备、租赁泰德地产的房屋和土地。	31,465,832.59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8年12月17日	2018-033
吉林省泰德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以现金的支付方式将金越交通持有四平金越100%股权转让给泰德地产。	38,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12月17日	2018-032
长春市金豆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四平金越销售钢绞线给金豆市政。	498,951.48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4月18日	2019-014
金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与金豆集团、四平金越共同签订债权债务转让三方协议将其对四平金越享有的债权转让给金豆集团，用于抵偿公司应付金豆集团的债务。	2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12月17日	2018-034
长春金豆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向子公司成都金越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提供装饰工程服务	464,009.24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4月18日	2019-014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为子公司四平金越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合理且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从公司长期发展的战略考虑,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降低企业运营成本,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架构,且能够进一步充实公司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合理且必要的。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抵偿公司应付金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民币2,000万元的债务,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是合理且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在长春市签订协议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人民币38,000,000.00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吉林省泰德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此项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并在全国股转披露了此项交易。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的股权。

从公司长期发展的战略考虑,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降低企业运营成本,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架构,且能够进一步充实公司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金明南先生作出承诺: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公司所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决策,并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承诺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且承诺不通过长客股份的特殊地位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目前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金明南于2014年4月签署《关于实际控制地位的声明及承诺》,承诺公司自2008年3月25日成立至今,金明南一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如上述事实存在虚假,或因金明南本人间接持有的金豆集团股份与其他公民、法人发生股权纠纷,而给金越交通造成损失的,金明南本人自愿赔偿金越交通的全部损失。目前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股东于2014年4月出具了《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本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要求公司为本人进行违规担保;本人不与公司发生非公允的关联交易。如果本人与公司之间无法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关联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目前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2015年4月10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目前各位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2015年6月19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经主办券商、律师、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签字确认,确保了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了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目前各位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2016年11月7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金明南先生作出承诺：“关于其本人涉嫌行贿一案是由其个人行为导致，后果由其个人承担，与金越无关。”。目前承诺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5,078,000	33.44%	444,000	25,522,000	34.0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618,000	20.82%	-	15,618,000	20.82%
	董事、监事、高管	845,000	1.13%	54,000	899,000	1.20%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9,922,000	66.56%	-444,000	49,478,000	65.9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6,809,000	62.41%	-	46,809,000	62.41%
	董事、监事、高管	3,113,000	4.15%	-444,000	2,669,000	3.56%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75,000,000	-	0	7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注:另有1名股东,因始终无法与其取得联系,故其所拥有的5,000股在中国结算公司系统中形成待确认股份,其持股信息也未在中国结算公司下发的2018年12月28日的全体股东名册中体现。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 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金明南	62,427,000	—	62,427,000	83.24%	46,809,000	15,618,000
2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3,051,000	8,000	3,059,000	4.08%	—	3,059,000
3	王德忠	3,021,000	—	3,021,000	4.03%	2,268,750	752,250
4	付胜利	999,200	—	999,200	1.33%	—	999,200
5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565,000	12,000	577,000	0.77%	—	577,000
合计		70,063,200	20,000	70,083,200	93.45%	49,077,750	21,005,45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 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至本年报公告之日，现有前五名股东或持有 10%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金明南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1963年9月1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朝鲜族。毕业于吉林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年7月至1993年4月，任大连老虎滩游乐场总经理；1993年5月至1996年5月，任长春市春城乐园总经理；1996年5月至今，任吉林省金豆集团董事长；2002年1月至今，任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7年12月获得由吉林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吉林省城市棚户区改造先进个人”称号，2011年3月获得由吉林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吉林省慈善爱心捐赠个人”称号。金明南持有公司6242.7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83.24%。公司自2008年3月28日成立至2014年4月15日，公司控股股东为金豆集团，金明南实际控制金豆集团。2014年4月15日金豆集团将持有金越交通56.67%股权转让给金明南。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金明南。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7年5月11日	2017年8月14日	3	10,000,000	30,000,000	7	0	0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8月17日，公司完成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具体用于支付土地与厂房建设投资款、设备采购款、环评服务费、员工工资及手续费等。上述募集资金均用于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金越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提供前期启动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

此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金越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提供前期启动资金，其使用用途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 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金明南	董事长	男	1963年9月	研究生	2016.02.04 至 2019.02.03	是
王德忠	董事、总经理	男	1968年7月	本科	董事 2016.02.04 至 2019.02.03 总经理 2016.02.23 至 2019.02.03	是
王强	董事、财务负责人	男	1969年7月	大专	董事 2017.04.08 至 2019.02.03 财务负责人 2017.03.18 至 2019.02.03	是
金峰霄	董事	男	1992年8月	本科	2016.02.04 至 2019.02.03	否
李立丽	董事	女	1963年8月	本科	2016.02.04 至 2019.02.03	否
苏慧娟	监事会主席	女	1981年12月	本科	职工代表监事 2017.03.28 至 2019.02.03 监事会主席 2017.03.31 至 2019.02.03	否
孙学奎	监事	男	1973年10月	本科	2016.02.04 至 2019.02.03	否
陈立斌	监事	男	1969年8月	大专	2016.02.04 至 2019.02.03	是
王贵兴	副总经理	男	1963年1月	本科	2017.03.18 至 2019.02.03	是
赵立波	副总经理	男	1975年11月	本科	2018.03.06 至 2019.02.03	是
娄志坚	副总经理	男	1983年9月	专科	2018.03.06 至 2019.02.03	是
刘迎军	董事会秘书	男	1962年10月	本科	2016.02.23 至 2019.02.03	是

梁铁军	副总经理	男	1979年7月	本科	2017.04.18至2019.02.03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7

以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9年2月3日任职到期，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其中金明南、王德忠、李立丽、金峰霄为连任董事，邹淑红为新任董事，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苏慧娟、孙学奎、陈立斌为连任监事，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强为新任董事会秘书，邹淑红为财务负责人，王德忠为总经理，刘迎军、赵立波、娄志坚、王贵兴、梁铁军为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4月10日在全国股转披露《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金明南与金峰霄系父子关系，除前述关系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金明南	董事长	62,427,000	0	62,427,000	83.24%	0
王德忠	董事总经理	3,021,000	0	3,021,000	4.03%	0
李立丽	董事	70,000	0	70,000	0.09%	0
梁铁军	副总经理	23,000	0	23,000	0.03%	0
孙学奎	监事	46,000	0	46,000	0.06%	0
陈立斌	监事	50,000	0	50,000	0.07%	0
王贵兴	副总经理	150,000	0	150,000	0.20%	0
赵立波	副总经理	40,000	5,000	50,000	0.07%	0
刘迎军	董事会秘书	128,000	10,000	138,000	0.18%	0
合计	-	65,955,000	15,000	65,975,000	87.97%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	------	------	------	------

娄志坚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为公司董事会任命
赵立波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为公司董事会任命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娄志坚，副总经理，男，1983年9月23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东交通大学，学历大专。2003年7月至2009年6月，任长客工业公司铁路客车配件厂技术员；2009年6月至2013年10月，任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11月，任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方法部部长；2015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18年3月6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任公司副总经理。

赵立波，副总经理，男，1975年11月23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北华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2年5月，任长春长客金豆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02年5月至2011年9月，任长春长客金豆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物资部部长；2011年9月至2014年3月，任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2014年3月至2018年3月，任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部长；2018年3月6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95	97
生产人员	493	580
销售人员	18	15
技术人员	51	67
财务人员	9	14
员工总计	666	77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2	3
本科	92	114
专科	174	94
专科以下	398	562
员工总计	666	77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有针对性地参加人才交流会，招聘应届毕业生和优秀专业人才，并为人才提供发挥自己才干的舞台和机会，帮助人才实现自身的价值，并提供与其自身价值相适应的待遇和职位。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已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形成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今后，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首先，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其次，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定，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因此，金越交通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2018年度，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重大的人事变动、融资、关联交易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8年9月5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修改前：第二十八条公司股东为依法持有公司股份的法人和自然人。股东按其所持的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修改后：第二十八条 公司股东为依法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者其他组织。股东按其所持的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修改前：第三十一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五) 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会计账簿；

.....
修改后：第三十一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五) 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修改前：第三十二条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股东要求查阅公司会计账簿的，应当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说明目的。公司有合理根据认为股东查阅会计账簿有不正当目的，可能损害公司合法利益的，可以拒绝提供查阅，并应当自股东提出书面请求之日起十五日内书面答复股东并说明理由。公司拒绝提供查阅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要求公司提供查阅。

修改后：第三十二条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修改前：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六)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以及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40%以上的；

.....
修改后：第四十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六)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发生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百分之三十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预计的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40%以上的；

.....
修改前：第六十四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对于不方便出席或列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通过视频、电话、网络等方式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修改后：第六十四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可以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可以列席会议。

修改前：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会对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置换、银行借款、对外投资、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审查和决策权限：

.....

(七) 关联交易：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10%以上，而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40%的，由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八) 其他重大合同：董事会具有对外签署单笔标的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百分之四十的采购、销售、工程承包、保险、货物运输、租赁、赠予与受赠、财务资助、委托或受托经营、研究开发项目、许可等合同的权限；

董事会应当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对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修改后：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会对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置换、银行借款、对外投资、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审查和决策权限：

.....

(七) 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发生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百分之三十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超过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40%的，由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会应当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对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修改前：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七)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修改后：第一百零五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 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七)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对以下事项行使决策权：

1、收购和出售资产：董事长具有在一个会计年度内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额百

分之五的收购和出售资产的权限;

2、资产置换：董事长具有在一个会计年度内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额百分之五的资产置换的权限；

3、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董事长具有在一个会计年度内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百分之十的对外投资的权限；

4、银行借款：在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百分之七十的限度内，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董事长可以决定在一个会计年度内新增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百分之十的银行借款；

5、资产抵押：若公司资产抵押用于公司向银行借款，董事长权限依据前款银行借款权限规定。

6、对外担保：董事长具有单笔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百分之二的对外担保权限。

（八）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修改前：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

（四）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

2、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进行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母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修改后：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

（四）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进行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母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上以工商局最终核准的公司章程为准。

2018年9月5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重新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2018年8月15日在全国股转披露的公告《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1.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聘任赵立波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聘任娄志坚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p>告>的议案》；</p> <p>5.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6.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7.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8. 审议《关于关于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议案》；</p> <p>9. 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0. 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11. 审议《关于公司超出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2. 审议《关于补充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3. 审议《2018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p> <p>14.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5. 审议《关于重新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6. 审议《关于重新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7. 审议《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8. 审议《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9.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室内装修服务的议案》；</p> <p>20. 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p> <p>21. 审议《关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p> <p>22.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向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出租房屋和土地、出售设备的议案》；</p> <p>23. 审议《关于公司向关联方转让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4.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监事会	2	<p>1.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4. 审议《关于关于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议案》;</p> <p>5. 审议《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p>
股东大会	3	<p>1.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4.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5. 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6. 审议《关于关于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议案》;</p> <p>7. 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 审议《关于公司超出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 审议《关于补充预计2018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1. 审议《关于重新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2. 审议《关于重新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3. 审议《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4.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室内装修服务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 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权利，并请律师对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2) 董事会：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为5人，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形成一致决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 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成员3人，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

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监事会，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报告期末，三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董监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今后公司将继续强化三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科学民主决策重大事项提供保障。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等组织机构，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经营层之间权责分明。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各机构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公司“三会”运作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公司董事、监事及经营层分工与制衡合理、明确，能够履行其应尽的职责。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按照各自职责权限依法行使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经营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具体负责公司的管理和运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保证了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公司治理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有限公司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并完善内控工作，严格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办法等制度，形成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规范运作和有效执行，最大限度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完成，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确保公司财产的独立、安全和完整。

公司管理层自新三板挂牌上市以来，一直采取职业经理人制度。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自挂牌以来，公司在生产经营领域突飞猛进发展的同时，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的不断提升。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

1. 业务的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 人员的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 资产的独立性

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设备、知识产权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 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运作规范，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由 3 名监事（包括 1 名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组成，履行监督职责；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无论是管理机构还是生产经营部门，均独立办公、生产经营。

5. 财务的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公司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本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建立年度报告差错追究制度。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均严格遵守该制度开展工作。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喜审字【2019】第 040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4 月 16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健、姬英斌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审 计 报 告

中喜审字【2019】第 0405 号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越交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越交通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

于金越交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金越交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越交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越交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越交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

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越交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越交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金越交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健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姬英斌

2019 年 4 月 16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10,269,385.43	38,464,487.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七、(二)	225,888,130.59	178,190,829.49
预付款项	七、(三)	18,824,872.97	35,731,856.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四)	15,406,546.77	6,197,976.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五)	46,278,711.38	40,010,409.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六)	2,658,101.19	580,901.73
流动资产合计		319,325,748.33	299,176,462.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七)	57,906,851.06	34,864,450.49
在建工程	七、(八)	12,349,983.85	1,464,069.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九)	29,120,684.73	21,864,459.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	2,943,869.70	2,214,439.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一)	9,070,587.30	8,108,456.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391,976.64	68,515,874.94
资产总计		430,717,724.97	367,692,337.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七、(十二)	97,430,010.64	74,260,462.88
预收款项	七、(十三)	1,890,348.66	1,597,422.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四)	10,787,381.99	9,923,268.25
应交税费	七、(十五)	20,878,177.12	14,598,058.31
其他应付款	七、(十六)	103,019,390.32	101,230,148.0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4,005,308.73	201,609,360.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34,005,308.73	201,609,360.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七、(十七)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十八)	30,656,669.81	30,656,669.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十九)	13,568,902.04	10,656,119.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	77,486,844.39	49,770,186.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712,416.24	166,082,976.7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712,416.24	166,082,976.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0,717,724.97	367,692,337.07

法定代表人：金明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27,063.01	528,132.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18,400,303.22	169,754,378.55
预付款项		18,823,476.97	5,611,115.05
其他应收款		52,268,918.43	23,901,287.26
存货		44,180,377.91	40,010,409.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9,465.93	534,605.88
流动资产合计		342,939,605.47	240,339,929.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386,118.03	32,386,118.0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415,802.22	34,589,595.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160,684.73	21,864,459.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61,792.82	2,218,939.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5,719.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824,397.80	91,464,831.65
资产总计		434,764,003.27	331,804,760.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7,262,272.60	52,831,003.39
预收款项		388,392.78	95,467.03
应付职工薪酬		9,965,848.77	9,904,699.07
应交税费		20,872,667.07	14,582,967.30
其他应付款		124,564,865.22	91,808,488.3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3,054,046.44	169,222,625.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43,054,046.44	169,222,625.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856,669.81	33,856,669.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248,902.04	10,336,119.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9,604,384.98	43,389,346.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709,956.83	162,582,135.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34,764,003.27	331,804,760.9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88,270,134.94	176,018,523.84
其中: 营业收入	七、(二十一)	288,270,134.94	176,018,523.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2,922,328.40	158,574,569.66
其中: 营业成本	七、(二十一)	203,191,922.04	114,978,793.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二十二)	3,136,546.01	2,701,271.33
销售费用	七、(二十三)	8,040,147.77	6,859,386.47
管理费用	七、(二十三)	24,444,516.18	17,600,035.67
研发费用	七、(二十三)	7,976,986.82	8,175,843.43
财务费用	七、(二十三)	10,530,633.01	2,176,373.29
其中: 利息费用		8,976,669.90	1,696,944.44
利息收入		97,603.90	53,495.45
资产减值损失	七、(二十四)	5,601,576.57	6,082,866.28
加: 其他收益	七、(二十五)	1,504,300.00	2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六)	6,773,602.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七)	951,285.27	108,056.1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576,994.22	17,752,010.29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八)	1,039,323.68	610,366.07
减：营业外支出	七、(二十九)	3,450.00	31,268.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612,867.90	18,331,107.43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	4,983,428.36	4,211,800.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29,439.54	14,119,306.4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25,143.31	14,119,306.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4,296.23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629,439.54	14,119,306.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629,439.54	14,119,30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629,439.54	14,119,306.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1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1	0.20

法定代表人：金明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15,739,588.11	175,986,503.18
减: 营业成本		137,130,674.10	114,960,172.47
税金及附加		2,913,425.54	2,688,817.92
销售费用		6,945,233.58	6,859,386.47
管理费用		18,076,555.91	16,607,396.29
研发费用		7,976,986.82	8,175,843.43
财务费用		7,449,878.07	2,024,053.16
其中: 利息费用		5,832,942.00	2,004,488.46
利息收入		15,100.34	366,727.78
资产减值损失		4,285,690.38	3,554,878.72
加: 其他收益		1,504,300.00	200,000.00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951,285.27	107,271.35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3,416,728.98	21,423,226.07
加: 营业外收入		784,097.26	580,268.98
减: 营业外支出		3,000.00	31,264.25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197,826.24	21,972,230.80
减: 所得税费用		5,070,005.24	2,723,705.54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27,821.00	19,248,525.2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29,127,821.00	19,248,525.2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127,821.00	19,248,525.2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9	0.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9	0.28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536,318.45	57,652,673.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5,886.82	334,457.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三十二)	28,997,538.89	5,101,23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369,744.16	63,088,369.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548,863.72	67,683,093.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353,828.06	38,953,111.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891,779.83	13,945,602.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三十二)	15,853,874.16	42,760,13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648,345.77	163,341,94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78,601.61	-100,253,574.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01.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0,000.00	10,901.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910,513.58	8,995,344.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7,228.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77,742.36	8,995,34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7,742.36	-8,984,443.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三十二)	122,450,000.00	24,632,480.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450,000.00	129,032,480.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三十二)	37,997,192.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97,192.77	3,4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52,807.23	125,632,480.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66.71	-12,722.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12,003.45	16,381,740.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81,388.88	3,999,648.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69,385.43	20,381,388.88

法定代表人：金明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954,679.21	57,360,849.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5,886.82	334,457.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25,340.45	9,421,76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115,906.48	67,117,067.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625,817.52	53,945,86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542,970.61	38,852,139.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75,765.87	13,941,407.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92,629.37	33,169,515.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337,183.37	139,908,92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1,276.89	-72,791,858.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1.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0,000.00	4,500,901.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24,133.28	644,925.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24,133.28	40,644,925.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4,133.28	-36,144,024.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50,000.00	24,632,480.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50,000.00	109,032,480.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97,192.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97,192.77	3,4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52,807.23	105,632,480.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66.71	-12,722.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98,930.35	-3,316,125.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132.66	3,844,257.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27,063.01	528,132.6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30,656,669.81				10,656,119.94		49,770,186.95		166,082,976.7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30,656,669.81				10,656,119.94		49,770,186.95		166,082,97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12,782.10		27,716,657.44		30,629,439.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629,439.54		30,629,439.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12,782.10		-2,912,782.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12,782.10		-2,912,782.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30,656,669.81			13,568,902.04		77,486,844.39		196,712,416.2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0				10,954,783.02				8,731,267.41		37,575,733.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0				10,954,783.02				8,731,267.41		37,575,733.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19,701,886.79				1,924,852.53		12,194,453.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19,306.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9,701,886.79							29,701,886.7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9,701,886.79							29,701,886.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24,852.53		-1,924,852.53	
1. 提取盈余公积									1,924,852.53		-1,924,852.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30,656,669.81			10,656,119.94		49,770,186.95		166,082,976.70

法定代表人：金明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险准备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33,856,669.81				10,336,119.94		43,389,346.08	162,582,135.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33,856,669.81				10,336,119.94		43,389,346.08	162,582,135.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12,782.10		26,215,038.90	29,127,821.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127,821.00	29,127,821.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12,782.10		-2,912,782.10	
1.提取盈余公积									2,912,782.10		-2,912,782.1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33,856,669.81				13,248,902.04		69,604,384.98	191,709,956.8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0				14,154,783.02				8,411,267.41		26,065,673.35	113,631,723.7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0				14,154,783.02				8,411,267.41		26,065,673.35	113,631,723.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19,701,886.79				1,924,852.53		17,323,672.73	48,950,412.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248,525.26	19,248,525.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9,701,886.79						29,701,886.7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9,701,886.79						29,701,886.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24,852.53		-1,924,852.53	
1. 提取盈余公积								1,924,852.53		-1,924,852.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33,856,669.81			10,336,119.94		43,389,346.08	162,582,135.83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兰家大街 3950 号

登记机关：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22000066879869X2

法定代表人：金明南

注册资本：人民币柒仟伍佰万元整

(二) 历史沿革

1、设立时实收资本结构的形成

本公司为吉林省金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北国集团长春客车厂、王德忠等 111 名自然人于 2008 年 8 月共同出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吉林省金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600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80%；中国北车集团长春客车厂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5%；王德忠出资人民币 199.50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9.98%；其他 110 名自然人出资 100.50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5.02%。注册资本经长春中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9]第 4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增资

根据公司 2010 年 12 月 23 日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由吉林省金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金明南等 85 名自然人认缴，变更注册资本后，股东是吉林省金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北车集团长春客车厂、金明南等 163 名自然人。此次增资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28 日出具的中准验字[2010]第 207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并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在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备案。

3、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名称由吉林省长客金豆客车座椅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从事不锈钢制品、车辆折棚风挡、玻璃钢制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车辆内饰等产品的生产。公司已向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申请变更登记并予以核准，并于 2011 年 10 月 20 日取得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未变更）。

4、变更登记

根据吉股转字 2014 年 672 号股权转让合同，公司股东吉林省金豆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399.8028 万股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金明南，股权转让完成后，自然人金明南持有股权数变更为 5299 万股，占注册资本 88.317%，为公司最终控制人，公司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仍为人民币 6000 万元。

5、增资

根据公司 2015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3.5 元的价格向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盛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首创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自然人杨剑利、自然人付胜利定向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股票 500 万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750 万元，其中 500 万元计入股本，12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此次定向发行股票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金额	计入股本金额	计入资本公积金额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500,000.00	3,000,000.00	7,500,000.00
国盛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750,000.00	500,000.00	1,250,000.00
首创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750,000.00	500,000.00	1,250,000.00
自然人杨剑利	2,664,200.00	761,200.00	1,903,000.00
自然人付胜利	835,800.00	238,800.00	597,000.00
合计	17,500,000.00	5,000,000.00	12,500,000.00

增资后股东变更为自然人金明南、自然人王德忠、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盛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首创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自然人杨剑利、自然人付胜利、其他 109 名自然人。此次增资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准验字[2015]1041 号验资报告验证。

6、增资

根据公司 2017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3 元的价格向自然人金明南、自然人王德忠、自然人金峰花等 14 人定向发行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股票 1000 万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 1000 万元计入股本，2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此次定向发行股票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金额	计入股本金额	计入资本公积金额
自然人金明南	28,161,000.00	9,387,000.00	18,774,000.00
自然人王德忠	1,206,000.00	402,000.00	804,000.00
自然人刘迎军	30,000.00	10,000.00	20,000.00
自然人孙齐川	51,000.00	17,000.00	34,000.00
自然人李云	90,000.00	30,000.00	60,000.00
自然人金峰花	228,000.00	76,000.00	152,000.00
自然人卢卫东	3,000.00	1,000.00	2,000.00
自然人孙学奎	18,000.00	6,000.00	12,000.00
自然人李永陆	18,000.00	6,000.00	12,000.00
自然人张大林	18,000.00	6,000.00	12,000.00

自然人李立丽	90,000.00	30,000.00	60,000.00
自然人王贵兴	60,000.00	20,000.00	40,000.00
自然人魏洪刚	18,000.00	6,000.00	12,000.00
自然人梁铁军	9,000.00	3,000.00	6,000.00
合 计	3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增资后股东变更为自然人金明南、自然人王德忠、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原国盛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原首创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自然人杨剑利、自然人付胜利、其他 151 名自然人。此次增资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准验字[2017]106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三）经营范围

公司主要从事铁路客车高、中、低档座椅，软、硬卧铺，茶桌，餐桌，翻椅，公路客车座椅生产；不锈钢制品、车辆折棚风档、玻璃钢制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车辆内饰等产品的生产（以上各项均凭环保证经营），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

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余额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购买日或出售日的确定方法

在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购买、出售股权而增加或减少子公司时，以实现控制权的转移为基础确认购买日或出售日。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确定的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统称为“子公司”）。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报表编制程序及方法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对于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确定。

合并范围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

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六) 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3）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等。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本公司他类的金融资产。
- （5）金融负债，包括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

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处置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在本公司收回或处置贷款时，应按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除与套期保值有关的外，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和收益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期末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十）应收款项

1、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对于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由管理层提交书面材料经董事会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因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的应收款项。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单位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以及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 以账龄作为划分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标准, 同一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按照同一比例估计计提坏账准备

(4) 账龄组合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预付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5
1—2 年	10	10	10
2—3 年	20	20	20
3—4 年	50	50	50
4—5 年	80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十一) 持有待售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 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 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 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 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二) 存货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记账，原材料的发出计价成本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摊销法计入成本费用，其他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存货的盘存制度：公司存货采取永续盘存制。对盘盈、盘亏及毁损的存货扣除责任人赔偿后列入当期损益。

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金后确定。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公司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除外)、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分类和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及按照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等情况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为平均年限法，固定资产预计残值为资产原值的3-5%，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表：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4.85
机器设备	5-10	9.70-19.40
运输设备	5	19.4
办公设备	3-5	19.40-32.33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等内容，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原则、条件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才能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2、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是土地使用权。

2、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3、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

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分类为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其他短期薪酬。

2、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并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因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因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和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所有职工薪酬，具体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或长期奖金计划）等。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一)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应当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应当在等待期内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将当期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公司内部定向融资和外部定向融资价格差异。

（二十三） 收入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5)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可能流入公司；
- (3) 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日常活动的收入，包括利息和使用权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贯通道、座椅以及相关配件销售收入。对国内销售的商品在发货并收讫销售款项或取得索取销售款项的凭据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出口商品在报关并发售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二十四）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六) 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确认

1、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为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①集团的重要子公司。子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或亏损额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 20%以上（含 20%）的，为集团重要子公司。或者虽不具有财务重大性，但在风险、报酬及战略等方面于集团具有重要影响，如金融企业、境外资产、特殊目的实体等，也应认定为集团的重要子公司。

②重要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权益份额比例占 30%以上（含 30%）。若子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影响特别重大，如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或亏损额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的 50%以上，该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权益份额比例可降至 10%以上。

2、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①来自于合营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或亏损额绝对值）占投资方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以上，或占投资方财务报表净利润的 10%以上（不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情形）。

②对合营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投资方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5%以上，或占投资方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5%以上（不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情形）。若投资方为特大型企业集团，可适当降低比例。

③合营或联营企业对投资方虽不具有财务重大性，但具有重要的战略性、协同性或依赖性影响，如合营或联营企业为投资方重要的供应商、销售客户，或存在技术依赖等。

(二十七) 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二十八)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十九) 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 2018 年 6 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利润表中“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如下：

会计科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应收票据	13,500,000.00		-13,500,000.00
应收账款	164,690,829.49		-164,690,829.4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8,190,829.49	178,190,829.49
应付票据	18,083,098.80		-18,083,098.80
应付账款	56,177,364.08		-56,177,364.0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4,260,462.88	74,260,462.88
应付股利	2,150.00		-2,150.00
其他应付款	101,227,998.02	101,230,148.02	2,150.00
管理费用	25,775,879.10	17,600,035.67	-8,175,843.43
研发费用		8,175,843.43	8,175,843.43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额	17%、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等所得	个人承担，公司代扣代缴

注：1、母公司在 2016 年 11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证书

编号 GF201622000037,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如下表: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级次
1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	母公司
2	成都金越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5%	子公司
3	长春长客金豆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25%	子公司
4	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	25%	子公司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长春长客金豆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长春市	不锈钢制品, 铁路客车折棚风挡, 黄土电子温控床; 地板、玻璃制品、PVC 地板布生产、加工, 进出口业务。	600.00	金明南	100.00	
成都金越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成都市	铁路客车高、中、低档座椅, 软、硬卧铺, 茶桌, 餐桌, 翻椅, 公路客车座椅生产; 不锈钢制品、车辆折棚风挡、玻璃钢制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车辆内饰等产品的生产; 轨道客车车体、车体构件、内饰装备等产品的制造。	2,000.00	梁铁军	100.00	

(二)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本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	31,226,397.59	-4,869,306.18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签订协议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以人民币 38,000,000.00 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吉林省泰德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基准日为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省泰德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金明南控制的公司, 2018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工商登记进行了股东变更。

七、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项目注释

说明: 除非特别指出, 年初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指 2017 年度, 本期指 2018 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现金	310,413.17	282,856.17
银行存款	9,958,972.26	20,098,390.65
其他货币资金		18,083,240.86
合 计	10,269,385.43	38,464,487.68

注：货币资金中无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应收票据	41,483,332.52	13,500,000.00
应收账款	184,404,798.07	164,690,829.49
合 计	225,888,130.59	178,190,829.49

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6,812,970.91	13,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670,361.61	
合 计	41,483,332.52	13,500,000.00

(2) 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类 别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237,564.72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	
合 计	13,237,564.72	

(3) 公司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类 别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675,994.16	
商业承兑汇票	7,800,000.00	
合 计	15,475,994.16	

(4) 期末已质押的银行承兑票据金额为28,452,264.34元，用于办理等额应付票据（拆票）。

(5)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601,477.68	100	16,196,679.61	8.07	178,254,058.56	100	13,563,229.07	7.61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0,601,477.68	100	16,196,679.61	8.07	178,254,058.56	100	13,563,229.07	7.61

(2) 按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7,584,890.66	88.53	8,879,244.53	5.00
1-2 年	14,884,398.96	7.42	1,488,439.90	10.00
2-3 年	2,369,520.07	1.18	473,904.01	20.00
3-4 年	771,822.93	0.38	385,911.07	50.00
4-5 年	108,324.80	0.05	86,659.84	80.00
5 年以上	4,882,520.26	2.43	4,882,520.26	100.00
合 计	200,601,477.68	100.00	16,196,679.61	8.07

续:

账 龄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2,707,485.51	91.28	8,135,374.28	5.00
1-2 年	8,745,290.64	4.91	874,529.06	10.00
2-3 年	1,982,740.93	1.11	396,548.18	20.00
3-4 年	108,324.80	0.06	54,162.40	50.00
4-5 年	3,038,007.68	1.70	2,430,406.15	80.00
5 年以上	1,672,209.00	0.94	1,672,209.00	100.00
合 计	178,254,058.56	100.00	13,563,229.07	7.61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44,254,325.92	1 年以内	22.06
成都长客新筑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485,487.66	1 年以内	21.18
成都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34,530.39	1 年以内	11.73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97,606.53	1 年以内	8.42
中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58,841.81	1 年以内	11.40
合 计		150,030,792.31		74.79

说明: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 (含5%) 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原长客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44,254,325.92	22.06
重庆中车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原重庆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参股公司关联企业	4,269,575.03	2.13
长春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原长春轨道客车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人参股公司关联企业	6,034,904.10	3.01
合 计		54,558,805.05	27.20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7,244,304.01	73.84	862,215.20	36,915,980.38	90.99	1,845,799.02
1-2 年	2,279,006.10	9.76	227,900.61	109,684.31	0.27	10,968.43
2-3 年	224,356.04	0.96	44,871.21	387,733.32	0.96	77,546.66
3-4 年	210,227.22	0.90	105,113.61	499,311.99	1.23	249,656.00
4-5 年	535,401.16	2.29	428,320.93	15,584.44	0.04	12,467.55
5 年以上	2,858,908.49	12.25	2,858,908.49	2,641,782.03	6.51	2,641,782.03
合 计		100.00	4,527,330.05	40,570,076.47	100.00	4,838,219.69

	23,352,203.02					
--	---------------	--	--	--	--	--

注：本年度由于合并范围变化影响个别账龄段金额的合理性。

2、预付款项金额较大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江阴尚硕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2,296.21	6.65	一年以内	材料款
沈阳沈水太钢不锈钢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3,965.37	6.53	一年以内	材料款
CAMIRA FABRICS LTD	非关联方	963,412.77	4.13	一年以内	材料款
Chestnut Ridge Foam, Lnc	非关联方	653,178.09	2.8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上海裳元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4,740.96	2.5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5,277,593.40	22.60		

(3)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21,080.33	100.00	4,614,533.56	23.05	10,045,778.81	100.00	3,847,802.26	38.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021,080.33	100.00	4,614,533.56	—	10,045,778.81	100.00	3,847,802.26	38.30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858,372.69	69.22	692,793.08	5.00	5,661,615.32	56.36	283,080.76	5.00
1-2年	1,990,881.47	9.94	199,088.15	10.00	525,708.39	5.23	52,570.84	10.00
2-3年	380,905.32	1.90	76,181.06	20.00	126,613.00	1.26	25,322.60	20.00
3-4年	120,748.75	0.60	60,374.38	50.00	432,772.00	4.31	216,386.00	50.00
4-5年	420,376.00	2.10	336,300.80	80.00	143,140.19	1.42	114,512.15	80.00
5年以上	3,249,796.10	16.23	3,249,796.10	100.00	3,155,929.91	31.42	3,155,929.91	100.00
合计	20,021,080.33	100.00	4,614,533.56	—	10,045,778.81	100.00	3,847,802.26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款项用途	2018 年期初金额	2018 年年末余额
1	备用金	4,676,988.23	6,373,257.96
2	保证金	1,105,048.50	4,188,185.76
3	其他	4,263,742.08	9,459,636.61
合计		10,045,778.81	20,021,080.33

4、期末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坏帐准备期末余额
igm Robotersysteme AG igm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168,485.76	1年以内 3,762,766.16、 1-2年 405,719.6	20.82%	228,710.27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1,273,213.57	1年以内	6.36%	63,660.68
长春市旺通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938,581.66	1年以内	4.69%	46,929.08
天津航天瑞莱科技有限公司沈阳分部	非关联方	其他	449,700.00	1年以内	2.25%	22,485
贾子坤	非关联方	备用金	484,147.12	1年以内	2.42%	24,207.36
合计			7,314,128.11		36.53%	385,992.39

说明: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表决权的股东的单位欠款。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295,014.3 7		25,295,014.3 7	22,403,771.5 1		22,403,771.5 1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8,505,203.97		8,505,203.97	9,325,438.89		9,325,438.89
库存商品(产成品)	13,484,539.7 8	1,006,046.7 4	12,478,493.0 4	9,287,246.24	1,006,046.7 4	8,281,199.50
合计	47,284,758.1 2	1,006,046.7 4	46,278,711.3 8	41,016,456.6 4	1,006,046.7 4	40,010,409.9 0

(2)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担保、抵押的存货。

(3)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利息资本化的存货。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待摊销取暖费	539,465.93	534,605.88
待抵扣进项税	2,118,635.26	46,295.85
合 计	2,658,101.19	580,901.73

(七) 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原值合计						
年初余额	47,569,464. 23	26,859,732. 16	2,626,587. 58	2,890,565. 86		79,946,349.8 3
本期增加额	21,846,523. 31	37,707,448. 79	912,147.15	455,654.99	523,032. 39	61,444,806.6 3
购置	5,303,053.1 2	34,203,973. 09	912,147.15	455,654.99	440,224. 08	41,315,052.4 3
在建工程转入	16,404,841. 73	2,382,786.0 7			74,462.1 6	18,862,089.9 6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138,628.46	1,120,689.6 3			8,346.15	1,267,664.24
本期减少金额		32,948,125. 51	683,161.55	398,686.53	497,391. 36	34,527,364.9 5
处置或报废		1,241,092.9 5	196,495.48			1,437,588.43
其他转出		31,707,032. 56	486,666.07	398,686.53	497,391. 36	33,089,776.5 2
年末余额	69,415,987. 54	31,619,055. 44	2,855,573. 18	2,947,534. 32	25,641.0 3	106,863,791. 51
二、累计折旧	—	—	—	—	—	—
年初余额	23,928,368. 91	17,405,566. 43	1,025,788. 67	2,722,175. 33	—	45,081,899.3 4
本期增加额	2,672,221.4 4	4,421,356.8 7	390,517.95	136,532.44	49,939.1 1	7,670,567.81
计提	2,672,221.4 4	4,421,356.8 7	390,517.95	136,532.44	49,939.1 1	7,670,567.81
其他						
本期减少金额		3,502,196.6 5	185,521.86	61,187.02	46,621.1 7	3,795,526.70

项 目	房屋及建 筑 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处置或报废		1, 194, 897. 1 9	81, 172. 11			1, 276, 069. 30
其他转出		2, 307, 299. 4 6	104, 349. 75	61, 187. 02	46, 621. 1 7	2, 519, 457. 40
年末余额	26, 600, 590. 35	18, 324, 726. 65	1, 230, 784. 76	2, 797, 520. 75	3, 317. 94	48, 956, 940. 4 5
三、减值准备	—	—	—	—	—	—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计提						
其他转入						
本期减少金 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	—	—	—	—	—
期末账面价 值	42, 815, 397. 19	13, 294, 328. 79	1, 624, 788. 42	150, 013. 57	22, 323. 0 9	57, 906, 851. 0 6
期初账面价 值	23, 641, 095. 32	9, 454, 165. 7 3	1, 600, 798. 91	168, 390. 53	—	34, 864, 450. 4 9

(八)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一期工程	1, 464, 069. 0 9			1, 464, 069. 0 9	—
厚料机		52, 307. 70	52, 307. 70		—
超高压数控万能水切割 机		410, 256. 41	410, 256. 41		—
厂房		15, 356, 600. 2 7	15, 356, 600. 2 7		—
办公楼		9, 696, 890. 79	—		9, 696, 890. 79
配电房		855, 065. 56	—		855, 065. 56
围墙		388, 088. 00	—		388, 088. 00
一期绿化		1, 280, 000. 00	—		1, 280, 000. 00
道路		129, 939. 50	—		129, 939. 50
自来水工程		74, 774. 77	74, 774. 77		—
淋雨工作室		28, 750. 00	28, 750. 00		—
铝蜂窝生产线		128, 205. 18	128, 205. 18		—
厂房环氧地坪漆		947, 496. 00	947, 496. 00		—
焊材、化学品库		25, 970. 69	25, 970. 69		—
视频监控系统		74, 462. 16	74, 462. 16		—
生产线全面检修工程		1, 763, 266. 78	1, 763, 266. 78		—
合 计	1, 464, 069. 0 9	31, 212, 073. 8 1	18, 862, 089. 9 6	1, 464, 069. 0 9	12, 349, 983. 8 5

注：其他减少为重分类计入各项目。

(九)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及出让金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年初余额	25,364,943.50	1,131,461.13	26,496,404.63
本期增加额	8,000,000.00	58,252.44	8,058,252.44
购置	8,000,000.00	58,252.44	8,058,252.44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转出			
年末余额	33,364,943.50	1,189,713.57	34,554,657.07
二、累计摊销	—	—	—
年初余额	3,807,142.89	824,802.02	4,631,944.91
本期增加额	594,916.37	207,111.06	802,027.43
计提	594,916.37	207,111.06	802,027.43
其他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			
年末余额	4,402,059.26	1,031,913.08	5,433,972.34
三、减值准备	—	—	—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计提			
其他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	—	—
期末账面价值	28,962,884.24	157,800.49	29,120,684.73
期初账面价值	21,557,800.61	306,659.11	21,864,459.72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3,869.70	19,406,926.32	2,214,439.27	14,762,928.47
坏账准备-母公司	2,861,792.82	19,078,618.80	2,214,439.27	14,762,928.47
坏账准备-成都金越	82,076.88	328,307.52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预付设备款	7, 954, 509. 58	8, 108, 456. 37
预付工程款	1, 116, 077. 72	
合 计	9, 070, 587. 30	8, 108, 456. 37

(十二)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应付票据	28, 452, 264. 34	18, 083, 098. 80
应付账款	68, 977, 746. 30	56, 177, 364. 08
合 计	97, 430, 010. 64	74, 260, 462. 88

1、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8, 452, 264. 34	18, 083, 098. 80
合 计	28, 452, 264. 34	18, 083, 098. 80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 665, 162. 10	39, 851, 242. 80
1-2 年 (含 2 年)	10, 264, 693. 36	7, 103, 766. 80
2-3 年 (含 3 年)	1, 346, 958. 12	3, 125, 095. 11
3 年以上	6, 700, 932. 72	6, 097, 259. 37
合 计	68, 977, 746. 30	56, 177, 364. 08

(2)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东营泰丰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 271, 549. 65	1 年以内	4. 74
大连昱羿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 461, 538. 46	1 年以内	3. 57
长春市四海特钢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999, 438. 07	1 年以内	2. 90
河北申联密封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702, 689. 50	1 年以内	2. 47
清河县弘丰车辆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143, 622. 58	1 年以内	1. 66
小 计		10, 578, 838. 26	—	15. 34

说明: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十三) 预收账款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222,664.59	28,168.16
1 年以上	1,667,684.07	1,569,254.75
合 计	1,890,348.66	1,597,422.91

2、1年以上较大的预收账款为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1,294,277.55元。

3、预收款项期末数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3,325,075.78	46,144,805.49	45,539,026.43	3,930,854.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598,192.47	5,073,136.27	4,814,801.63	6,856,527.1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9,923,268.25	51,217,941.76	50,353,828.06	10,787,381.95

2、短期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80.00	42,315,721.51	41,703,016.33	627,185.18
二、职工福利费		2,200,531.27	2,200,531.27	
三、社会保险费		694,019.38	688,473.36	5,546.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7,728.08	277,728.08	
工伤保险费		269,203.55	266,760.17	2,443.38
生育保险费		147,087.75	143,985.11	3,102.64
补充医疗保险				
四、住房公积金	3,306,506.60	695,486.80	830,875.89	3,171,117.5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89.18	239,046.52	116,129.57	127,006.1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3,325,075.78	46,144,805.49	45,539,026.43	3,930,854.84

3、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基本养老保险	6,598,192.47	5,051,675.88	4,808,543.73	6,841,324.62
二、失业保险		21,460.39	6,257.90	15,202.49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6,598,192.47	5,073,136.27	4,814,801.63	6,856,527.11

(十五)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13,804,215.33	10,123,344.61
企业所得税	5,547,703.09	3,151,207.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5,531.69	717,708.48
教育费附加	611,148.91	512,621.36
个人所得税	49,737.50	75,766.05
印花税	9,840.60	17,410.00
合 计	20,878,177.12	14,598,058.31

(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付款	103,017,240.32	101,227,998.02
应付利息	0	0
应付股利	2,150.00	2,150.00
合 计	103,017,240.32	101,227,998.02

1、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含 1 年)	54,808,896.64	76,446,376.37
1-2 年 (含 2 年)	24,525,488.24	1,295,770.49
2-3 年 (含 3 年)	197,004.28	10,672,223.85
3 年以上	23,485,851.16	12,813,627.31
合 计	103,017,240.32	101,227,998.02

(2)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单位：

债权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吉林省金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62,944,672.74	1 年以内、3 年以上	61.10
长春市万太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3,649.17	1 年以内、1-2 年	1.54
昆山英本旺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885.23	1 年以内	0.78
长春市盛盈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2,257.70	1 年以内	1.01
长春市金鹏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05,000.00	1-2 年	19.52
合 计		86,476,464.84		83.94

2、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应付利息	0	0
合计	0	0

3、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应付股利	2,150.00	2,150.00
合计	2,150.00	2,150.00

(十七)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75,000,000.00

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股票代码为 831150。

期末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9,478,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5,522,000 股。

(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30,656,669.81			30,656,669.81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0,656,669.81			30,656,669.81

(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金	10,656,119.94	2,912,782.10		13,568,902.04
合计	10,656,119.94	2,912,782.10		13,568,902.04

本年增加金额为按净利润的 10%计提数。

(二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年初余额	49,770,186.95	37,575,733.04
本期增加	30,629,439.54	14,119,306.44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4,119,306.44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	2,912,782.10	1,924,852.53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912,782.10	1,924,852.53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77,486,844.39	49,770,186.95

(二十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288,270,134.94	176,018,523.8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86,171,246.54	175,652,555.70
其他业务收入	2,098,888.40	365,968.14
营业成本	203,191,922.04	114,978,793.1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01,499,678.34	114,910,320.11
其他业务支出	1,692,243.70	68,473.08

本年营业收入较去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出售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1-9月份实现销售的钢绞线收入6,651.05万元（该公司2017年度未实现销售收入），另外不锈钢座椅收入较2017年增加5,504.21万元。

2、营业收入产品类别情况：

类 别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座 椅	12,951,663.89	10,987,081.71	1,964,582.18	33,285,539.53	25,455,198.83	7,830,340.70
不 锈 钢 座 椅	85,700,053.06	58,221,855.86	25,178,997.20	30,657,967.40	21,954,433.59	8,703,533.81
贯 通 道	101,605,912.84	48,295,633.58	53,310,279.26	73,167,871.77	37,767,640.34	35,400,231.43
钢 绞 线	66,510,477.45	74,491,800.17	5,393,816.01			
其 他	21,502,027.70	11,195,550.72	-769,461.75	38,907,145.14	29,801,520.43	9,105,624.71
合 计	288,270,134.94	203,191,922.04	85,078,212.90	176,018,523.84	114,978,793.19	61,039,730.65

3、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73,449,280.42	25.48
成都长客新筑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36,625,420.40	12.71
成都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40,933,182.39	14.20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31,343,829.15	10.87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4,564,053.31	5.05
合 计	196,915,765.65	68.31

(二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建税	1,087,304.72	959,930.55
教育费附加	465,850.81	411,260.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0,567.21	274,167.67
房产税	606,446.24	606,446.24
土地使用税	465,470.00	332,136.00
印花税	192,151.47	110,501.40
车船使用税	8,755.56	6,828.96
合计	3,136,546.01	2,701,271.33

(二十三)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销售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办公费	227,017.22	343,037.41
工资	2,029,722.07	1,654,978.60
招待费	1,389,559.88	1,236,715.20
差旅费	371,762.05	526,839.21
运费	741,060.54	53,838.83
售后服务	2,983,495.29	2,882,050.84
翻译费	23,438.00	8,596.00
话费	1,937.70	4,141.67
交通费	4,076.00	2,621.87
投标费	87,600.31	2,506.00
样品		126,507.13
其他	180,478.71	17,553.71
合计	8,040,147.77	6,859,386.47

2、管理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15,397,657.01	11,939,697.15
差旅费	1,058,196.83	414,966.95
车辆费用	264,164.91	213,692.53
办公费	399,479.98	440,837.75
交通费	44,833.00	46,716.20
招待费	894,478.11	416,261.06

电话费	105,720.00	119,702.27
折旧费	738,648.35	140,956.54
设备维修费	412,372.45	647,617.89
防洪基金	105,771.23	142,745.32
采暖费	937,242.69	872,616.77
中介费用	380,991.02	270,461.62
累计摊销	806,553.29	751,347.83
存货盘亏	-	629,680.26
认证费、专利费	414,910.99	114,718.58
装修、地面硬化等费用	1,051,968.68	
绿化费	71,952.00	
水费	117,655.83	
网络服务费	78,715.32	
租赁费	401,145.01	
其他	762,059.48	438,016.95
合计	24,444,516.18	17,600,035.67

3、研发费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人工费用	5,447,989.42	3,506,371.79
材料费用	1,884,767.26	3,299,785.43
折旧费用和长期费用摊销	259,934.54	262,153.96
设计费	347,648.11	273,622.64
试验测试费	36,647.49	574,968.49
其他费用		258,941.12
合计	7,976,986.82	8,175,843.43

4、财务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8,976,669.90	1,696,944.44
减：利息收入	97,603.90	53,495.45
手续费	751,481.98	58,127.14
汇兑损益	-184,159.82	-257,115.25
票据贴现	1,084,244.85	731,912.41
合计	10,530,633.01	2,176,373.29

(二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8 年度	201 年度
一、坏账损失	5,601,576.57	5,076,819.5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06,046.74
合 计	5,601,576.57	6,082,866.28

(二十五) 其他收益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政府补助	1,504,300.00	200,000.00
合 计	1,504,300.00	200,000.00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8年度	
	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8年小巨人补贴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供暖项目资金	47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研发经费补助	214,300.00	与收益相关
宽城区 2017 年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规模企业贡献奖)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504,300.00	

(二十六)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773,602.41	
合 计	6,773,602.41	

(二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51,285.27	108,056.11
合 计	951,285.27	108,056.11

(二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886,847.01	433,865.07
罚款收入	75,963.08	76,221.61
接受捐赠	9,355.00	
其他	67,158.59	100,279.39
合 计	1,039,323.68	610,366.07

(二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税收滞纳金		1, 267. 80
其他	3, 450. 00	30, 001. 13
合 计	3, 450. 00	31, 268. 93

(三十)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4, 253, 997. 93	3, 256, 937. 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9, 430. 43	954, 863. 66
合 计	4, 983, 428. 36	4, 211, 800. 99

(三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0, 629, 439. 54	14, 119, 306. 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5, 601, 576. 57	6, 082, 866. 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 670, 567. 81	4, 651, 181. 47
无形资产摊销	802, 027. 43	751, 347. 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0, 391. 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951, 285. 27	-108, 056. 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 981, 090. 76	1, 996, 944. 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9, 430. 43	954, 863. 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 268, 301. 48	930, 593. 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 998, 887. 51	-102, 478, 895. 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 917, 969. 57	-27, 794, 118. 3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 278, 601. 61	-100, 253, 574. 4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 269, 385. 43	20, 381, 388. 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 381, 388. 88	3, 999, 648. 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 112, 003. 45	16, 381, 740. 2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现金	10,269,385.43	20,381,388.88
其中：库存现金	310,413.17	282,856.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958,972.26	20,098,390.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2.0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69,385.43	20,381,388.88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其他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有关的现金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发生额	2017 年度发生额
1、政府补助	2,304,300.00	500,000.00
2、利息收入	97,603.90	53,495.45
3、往来、其他款项	8,512,536.19	4,547,742.74
4、收回汇票保证金	18,083,098.80	
合 计	28,997,538.89	5,101,238.19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有关的现金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发生额	2017 年度发生额
1、各项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6,958,217.34	7,358,875.66
2、各项销售费用	2,195,191.30	4,250,987.89
3、往来及其他	4,470,465.52	13,067,174.71
4、承兑汇票保证金		18,083,098.80
5、保证金	2,230,000.00	
合 计	15,853,874.16	42,760,137.06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有关的现金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发生额	2017 年度发生额
单位往来借款	122,450,000.00	24,632,480.36
合 计	122,450,000.00	24,632,480.36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有关的现金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发生额	2017 年度发生额
偿还单位往来借款	37,997,192.77	
合 计	37,997,192.77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
长春长客金豆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长春市	不锈钢制品, 铁路客车折棚风挡, 黄土电子温控床; 地板、玻璃制品、PVC 地板布生产、加工, 进出口业务。	600.00	100.00
成都金越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成都市	铁路客车高、中、低档座椅, 软、硬卧铺, 茶桌, 餐桌, 翻椅, 公路客车座椅生产; 不锈钢制品、车辆折棚风挡、玻璃钢制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车辆内饰等产品的生产; 轨道客车车体、车体构件、内饰装备等产品的制造。	2,000.00	100.0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公司的控股股东:

名称或姓名	身份证号码	与本企业关系
自然人金明南	210211196309192415	最终控制人

(二) 本公司子公司有关信息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长春长客金豆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长春市	不锈钢制品, 铁路客车折棚风挡, 黄土电子温控床; 地板、玻璃制品、PVC 地板布生产、加工, 进出口业务。	600.00	100.00	100.00
成都金越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成都市	铁路客车高、中、低档座椅, 软、硬卧铺, 茶桌, 餐桌, 翻椅, 公路客车座椅生产; 不锈钢制品、车辆折棚风挡、玻璃钢制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车辆内饰等产品的生产; 轨道客车车体、车体构件、内饰装备等产品的制造。	2,000.00	100.00	100.00

(三) 本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无。

(四) 与本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及往来的其他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公司原控股股东)
吉林省巨峰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吉林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豆集团全资子公司
吉林市江南游乐园	最终控制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公司
长春市金豆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豆集团子公司
吉林省宝路集团有限公司	金豆集团子公司
吉林省金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豆集团子公司

长春通顺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持股 50%的公司
长春万全市政工程材料有限公司	高金哲持有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长春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参股公司关联企业
重庆中车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参股公司关联企业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吉林省泰德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长春市南关区怡康园老年公寓	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长春金豆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王德忠	总经理、董事
徐宏伟	副总经理、董事

（五）关联方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按市价结算	73,449,280.42	25.48	54,797,936.44	31.13
长春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按市价结算	4,247,305.90	1.47	2,309,798.00	1.31
重庆中车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按市价结算	1,653,052.26	0.57	3,596,253.93	2.04
吉林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按市价结算	4,126,405.14	1.43		
长春市金豆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按市价结算	498,951.48	0.17		
合 计		83,974,995.20	29.13	60,703,988.37	34.48

2、转让股权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签订协议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以人民币 38,000,000.00 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吉林省泰德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基准日为 2018 年 9 月 30 日。2018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工商登记进行了股东变更。吉林省泰德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金明南控制的公司。

3、购买设备、租赁房屋和土地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2018 年 1 月 15 日在长春市与吉林省泰德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和合同以现金支付方式承租了关联方泰德地产的房屋和土地、购买了泰德地产的机器设备。四平金越向泰德地产购买机器设备的费用为 30,998,671.84 元，房屋以及土地的租赁费用为 467,160.75 元。

4、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余额

（1）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年初公司欠款	公司偿还欠款	公司借入	年末公司欠款
金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851,730.74		51,092,942.00	62,944,672.74

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按 7%年息收取资金占用费。

(2)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企业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44,254,325.92	53,275,548.99
重庆中车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4,269,575.03	4,661,860.49
长春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6,034,904.10	3,727,881.82
应收账款小计	54,558,805.05	61,665,291.30
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	275,322.23	
其他应收款小计	275,322.23	

5、关联方采购

单位	关联采购金额
长春金豆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64,009.24

6、关联方担保

无

十、 股份支付

本公司无股份支付情况。

十一、 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已背书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1,237,564.72 元，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2,000,000.00 元；资产负债表日前已贴现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7,675,994.16 元；已贴现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7,800,000.00 元，除上述事项外，无其他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在安徽省来安县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的方式收购郝玉寿、郝青分别持有的来安县亨通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76%、20%的股权，收购价格为税前人民币 53,400,000.00 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亨通橡塑 96%的股权，2019 年 1 月 28 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

来安县亨通橡塑公司注册资金 1000 万元，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自产的橡胶、塑料制品，防腐地板、风挡，出口企业自产阻燃橡胶地板及其它橡胶制品，进口本企业生产和科研所需

要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件，生产销售环氧树脂胶、聚氨酯胶粘剂、纳米涂料、阻燃橡胶地板边角料粉碎。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十五、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应收票据	40,483,332.52	5,500,000.00
应收账款	177,916,970.70	164,254,378.55
合 计	218,400,303.22	169,754,378.55

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5,812,970.91	5,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670,361.61	
合 计	40,483,332.52	5,500,000.00

(2) 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类 别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6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	
合 计	10,150,000.00	

(3) 公司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类 别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7,800,000.00	
合 计	15,300,000.00	

(4) 期末已质押的银行承兑票据金额为28,452,264.34元，用于办理等额应付票据（拆票）。

(5)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999,203.36	100	14,082,232.66	7.33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91,999,203.36	100	14,082,232.66	7.33

续:

种 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107,835.06	100	11,853,456.51	6.73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76,107,835.06	100	11,853,456.51	6.73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 以 内	171,028,839.84	89.08	8,551,441.99	5.00	162,707,485.51	92.39	8,135,374.28	5.00
1-2 年	14,884,398.96	7.75	1,488,439.90	10.00	8,745,290.64	4.97	874,529.06	10.00
2-3 年	2,369,520.07	1.23	473,904.01	20.00	1,463,583.55	0.83	292,716.71	20.00
3-4 年	252,665.55	0.13	126,332.78	50.00	108,324.80	0.06	54,162.40	50.00
4-5 年	108,324.80	0.06	86,659.84	80.00	2,932,382.52	1.66	2,345,906.02	80.00
5 年 以 上	3,355,454.14	1.75	3,355,454.14	100.00	150,768.04	0.09	150,768.04	100.00
合 计	191,999,203.36	100	14,082,232.66	7.33	176,107,835.06	100	11,853,456.51	6.73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44,254,325.92	1年以内	23.05
成都长客新筑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485,487.66	1年以内	22.13
成都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34,530.39	1年以内	12.26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97,606.53	1年以内	8.80
中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02,790.99	1年以内	8.49
合 计		143,474,741.49		74.73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原长客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44,254,325.92	23.05
重庆中车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原重庆长客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参股公司关联企业	4,269,575.03	2.22
长春中车轨道车辆有限公司(原长春轨道客车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人参股公司关联企业	6,034,904.10	3.14
合 计		54,558,805.05	28.42

(4)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266,055.68	10.0	1,997,137.25	0.04	25,112,669.01	100.00	1,211,381.75	4.82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4,266,055.68	100	1,997,137.25	—	25,112,669.01	100.00	1,211,381.75	4.82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802,239.42	93.62	684,288.14	23,327,396.90	92.89	231,871.71
1-2年(含2年)	1,890,881.47	3.48	189,088.15	525,708.39	2.09	52,570.84
2-3年(含3年)	380,905.32	0.70	76,181.06	126,613.00	0.50	25,322.60
3-4年(含4年)	120,748.75	0.22	60,374.38	432,772.00	1.72	216,386.00
4-5年(含5年)	420,376.00	0.77	336,300.80	74,740.60	0.30	59,792.48
5年以上	650,904.72	1.20	650,904.72	625,438.12	2.50	625,438.12
合计	54,266,055.68	93.62	1,997,137.25	25,112,669.01	100.00	1,211,381.75

3、期末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成都金越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37,116,476.63	1年以内	71.01
igm Robotersysteme AG igm	非关联方	4,168,485.76	1年以内、1-2年	7.98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3,213.57	1年以内	2.44
长春市旺通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8,581.66	1年以内	1.80
贾子坤	职工	484,147.12	1年以内、1-2年	0.93
合计		43,980,904.74		84.14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32,386,118.03	38,000,000.00	38,000,000.00	32,386,118.03
对合营企业投资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其他企业投资				
小 计	32,386,118.03	38,000,000.00	38,000,000.00	32,386,118.0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32,386,118.03	38,000,000.00	38,000,000.00	32,386,118.03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年初余额	本年投资增加	本年投资减少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长春长客金豆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386,118.03			12,386,118.03	100.00%	100.00%	
成都金越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100.00%	
四平金越钢绞线有限公司	成本法		38,000,000.00	38,000,000.00				
合 计	—	32,386,118.03	38,000,000.00	38,000,000.00	32,386,118.03	—	—	

3、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中无其他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情况：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215,739,588.11	175,986,503.18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14,950,334.07	175,621,731.62
其他业务收入	789,254.04	364,771.56
营业成本	137,130,674.10	114,960,172.4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36,698,004.20	114,891,699.39
其他业务支出	432,669.90	68,473.08

2、营业收入产品类别情况：

类别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座椅	12,951,663.89	10,987,081.71	1,964,582.18	33,285,539.53	25,455,198.83	7,830,340.70
不锈	85,700,053.06	60,521,055.86	25,178,997.20	30,657,967.40	21,954,433.59	8,703,533.81

类别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钢座椅						
贾通道	101,605,912.84	48,295,633.58	53,310,279.26	73,167,871.77	37,767,640.34	35,400,231.43
其他	15,481,958.32	17,326,902.95	-1,844,944.63	38,875,124.48	29,782,899.71	9,092,224.77
合计	215,739,588.11	137,130,674.10	78,608,914.01	175,986,503.18	114,960,172.47	61,026,330.71

3、前五名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73,449,280.42	34.05
成都长客新筑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36,625,420.40	16.98
成都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40,933,182.39	18.97
中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25,692,061.20	11.91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4,564,053.31	6.75
合 计	191,263,997.71	88.66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10) 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51,285.27	108,056.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4,300.00	5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886,847.01	433,865.07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026.67	145,232.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处置子公司收益）	6,773,602.41	
所得税影响额	-1,565,236.85	-173,441.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699,824.51	1,013,711.8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内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个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个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稀释每股收益等同于基本每股收益。

（3）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1-所得税率)-转换费用) / (S₀+S₁+S_i×M_i÷M₀-S_j×M_j÷M₀+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其中，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内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个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个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指标情况汇总表

报告期利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加权平均净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	每股收益

	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1	0.4084	0.4084	9.79	0.2017	0.2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8	0.2924	0.2921	9.09	0.1872	0.1872

十七、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公司负责人：王德忠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邹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8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